**吉林农业大学公共体育课课程介绍**

1. **课程设置结构**

**1、课程结构**

|  |  |
| --- | --- |
| 内 容 | 开 设 年 级 |
| 1．基础选项太极拳课 | 一年级 |
| 1. 俱乐部选项课 | 二、三年级 |
| 3．康复保健课 | 一、二、三年级 |
| 4.选修课 | 一、二、三、四年级 |

**2、课程设计理念：**

一年级：为响应学校大类招生政策，配合学校大二二次选择专业的现况，避免出现因体育课程成绩导致的异议问题，为尽可能做到公平公正，避免不同项目不同考核标准造成的成绩不公正等常见问题。同时宣扬传统文化，塑造终身体育锻炼理念，特在一年级开设通识体育课程《太极拳》，太极拳课程实行严格的考教分离模式，授课教师只负责教授学生太极拳而不负责考核，体育教研部成立考核小组进行集中考核，太极拳开课前对教师进行课前集中培训，考试前对考核小组进行考前培训，统一标准、统一制度，尽可能做到公平公正。除集中考核外，一年级第二学期的体育成绩还包括长跑成绩，长跑成绩参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标准，目的在于通过体质测试的约束敦促学生进入大学后开始注重自身的体育锻炼，通过一年级一年的课上后二十分钟的长跑练习与课后的自主锻炼，提高学生的身体素质，并对一年级学生进行体质摸底与体质强化，减少在正式测试中出现的突发危险状况。

二三年级：为解决教学场地不足、教师资源短缺与学生体育需求的矛盾，特开设体育俱乐部选项课，并将体育课程延长至三年级。建设多项线上课程供学生课前自主学习，开放所有教学场馆，免费提供给学生进行体育锻炼，各个场馆均有老师进行指导。打破教学班级、教学项目、教学时间等多项壁垒，塑造全方位的面向全校学生的体育健康课。通过营造体育氛围，吸引学生主动参与，形成农大特色体育文化。以课程为指引、体测为衡量、氛围为引导的三线并进原则，通过只要学生在场地全开放、灯光全照亮、影响全打开的三全措施，促进农大体育文化建设，满足不同学生爱好，提高学生自主参与水平，养成自主锻炼的习惯，提高身体素质的同时，形成终身体育意识。

**二、教学时数**

1、一年级开设基础选项太极拳课程，每周2学时，每学期十五周课，两个学期共计60学时，每学期1.0学分。

2、二年级、三年级开设俱乐部选项体育健康课程，每学期十五周课，两个学年共计60学时，第四、六学期各1.0学分；二、三年级成绩分别在二年级下学期期末、三年级下学期期末《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结束后给出。（二年级成绩合格1.0学分，三年级成绩合格1.0学分）。

3、一、二、三年级对部分身体特型和病、残、弱以及不适宜参加体育运动的特殊群体同学，开设康复保健为主的体育课程，二、三年级开课时间为第四、六学期，每周2学时,每学期30学时1.0学分。

**三、教学内容**

1、一年级教学内容包括：体能教学、太极拳、长跑练习（后20分钟）；

2、二年级教学内容包括：学生课前线上自学。晚6:00——8:30学生进行俱乐部制自主练习，上课期间学生每堂课满足打卡时长90分钟即可，学生自主练习为主，教师辅导答疑为辅（学生在固定单元上课）；

3、三年级不设置教学内容，每堂课学生打卡自主锻炼90分钟（学生在固定单元上课）；

4、一、二、三年级对部分身体特型和病、残、弱以及不适宜参加体育运动的特殊群体同学，开设康复保健为主的体育课程。

**四、课程考核**

大学生体育成绩考核应重视体育知识的学习、体育观念的建立、体育能力的增强、身体素质的提高、课堂的主动参与及课外体育锻炼的自觉性等，采用结构式的考核、综合的考核评定方法，体育成绩按百分制计。

**（一）考核结构**

1.一年级：教考分离式太极拳考核、课堂平时表现、长跑考核（第二学期）三方面内容进行综合考核，长跑成绩参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标准。

2.二年级：身体素质考核、平时表现（线上理论学习、俱乐部选项课、课外自主锻炼）两方面内容进行综合考核。平时成绩按出席次数得分，出席一次得一分。

3.三年级：身体素质考核、平时表现（课外自主锻炼）两方面内容进行综合考核。平时成绩按出席次数得分，出席一次得一分。

4.康复保健课：康复类选项课、体育理论、平时表现三方面的内容进行综合考核。

**（二）考核项目与成绩评定**

1.一年级第一学期考核项目与成绩评定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太极拳专项考核 | 平时表现 | 总成绩 |
|
| 比重（%） | 80 | 20 | 100 |

2.一年级第二学期考核项目与成绩评定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太极拳专项考核 | 长跑考核 | 平时表现 | 总成绩 |
| 比重（%） | 50 | 30 | 20 | 100 |

3.二年级考核项目与成绩评定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项目 | 平时表现 | 总成绩 |
|
| 比重（%） | 70 | 30 | 100 |

4.三年级考核项目与成绩评定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项目 | 平时表现 | 总成绩 |
|
| 比重（%） | 70 | 30 | 100 |

**五、补缓考、重修**

1、学生缓考：已完成学期学习内容并有资格参加考试但因伤病等不可抗拒因素导致不能参加正常考试的学生，可根据教务处要求申请缓考。须持医院证明，办理缓考手续，经教学院长同意，方可缓考。未办手续、不参加考试者按旷考论，该门课程以零分记，不得参加正常补考。

2、学生补考：本学期正常考试不及格及缓考学生，在下学期开学一至二周参加学校组织的免费补考，补考内容本着“正常考试内容与补考一致”的原则，各学院应及时通知学生本人。在正常教学中缺席1/3学时的学生不得参加正常补考，只能重修。

3、申请重修体育课程的学生，在学校教务处、财务科办理相应手续后，在每学期第五周到国际足球教育学院办公室教学秘书处办理重修上课手续，过期不再办理，未办理选项课程手续者不得重修、不得参加考试；体育课程重修内容为二十四式太极拳；体育课程重修时间和地点由体育教研部统筹安排并在学院网站进行通知；体育课程重修考试安排在每学期第12周，过期不予考试。

六、涉及考试内容由教务处、体育教研部负责解释。

体育教研部

2021年8月25日